**薛家实验小学优秀校本课程评选和奖励方案**

为进一步提升学校校本课程的开设水准，打造系列优秀校本课程，拓展学生德智体美劳教育培养途径，促进校本课程的常态化和规范化开设，特制定《薛家实验小学优秀校本课程评选和奖励方案》，具体如下：

**一、优秀校本课程评选条件为：**

**1.生本性原则。**校本课程观的核心思想是以尊重学生的个性发展为根本出发点，把促进学生核心素养全面发展作为课程设计的中心，以整体、优化的课程结构观为核心内容，在课程选择使用上以生为本，重视学生的学习需求，尤其重视不同层次学生的学习需求，使学生的学习需求得到尊重和满足。

**2.整体性原则。**校本课程的开发要从整体上把握课程的目标与结构，校本课程的开发，学科课程应得到充分重视，活动课程应成为校本课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开发潜在的课程资源，重视隐藏在课内外和校园文化中潜在的课程因素及对学生发展的作用，使学生有较广泛的兴趣爱好及特长。

**3.发展性原则。**校本课程开发的发展性原则是针对校本课程的价值而出台的，课程最大价值在于促进学生成材、教师成长、学校发展、社会发展。学校利用自身资源，构筑有本校特色的适合学生发展的特色课程。

**4. 科学性原则。**深入系统地学习与课程改革相关的理论，借鉴外来的有益经验，结合本校实际，实事求是，以科学的精神和严谨的态度，解决实验遇到的实际问题和困难，调查研究，科学决策，边实验边总结，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二、优秀校本课程评选流程：**

教师（项目组）提交课程设计方案——教研组初审——学科组审核——课程教学中心审定——实施——课程教学中心终审评价

**三、优秀校本课程评价指标体系表：**

|  |  |  |  |  |
| --- | --- | --- | --- | --- |
| 模块名称 | 指标 | 指标分值说明 | 评价组织单位 | 评价结果应用 |
| A课程目标与计划 | A1课程目标与国家课程改革整体要求的适切性 | 课程设计充分体现了国家课程改革的思想，完全符合学校整体课程计划的要求 (4分)课程设计体现了国家课程改革思想，与学校整体课程计划基本符合 (3分)课程设计思想与国家课程改革思想有一定差异，与学校课程总体安排有些冲突 (2分)课程设计与国家课程思想冲突；或者与学校整体课程计划相矛盾 (1分) | 学科组 | 大于16分，立项； 12-16分修改，重新申请； 低于12分，否决 |
| A2 课程目标与学校培养目标的一致性 | 在国家课程基本要求之上进行拓展深化，体现学校的培养目标 (4分)在国家课程基本要求上有一定拓展，基本体现学校的培养目标 (3分)只是国家课程的延伸而不是拓展，某些方面体现学校培养目标 (2分)仅仅是国家课程教学的继续，不能体现培养目标 (1分) |
| A3 课程设计的先进性与意义 | 课程设计理念非常先进，具有鲜明的地方与学校特色，开设意义非常重大（4分）课程设计理念先进，具有鲜明的独创性，开设意义重大（3分）课程设计理念一般，开设意义一般（2分）课程设计思想落后，没有开设意义（1分） |
| A4 课程设计的科学性与适用性 | 课程内容选择科学合理，结构清晰，呈现形式与学生发展水平相适应 (4分)课程内容选择基本科学合理，结构清晰，呈现形式基本与学生发展水平相适应 (3分)课程内容结构不尽合理，呈现形式不太适合学生的发展水平 (2分)课程内容结构缺乏逻辑性或完整性，与学生现阶段发展水平脱节 (1分) |
| A5 开设条件与基础 | 师生知识储备与学校现有条件均完全支持课程的开设 (4分)师生知识储备与学校现有条件中虽有欠缺，但有可行解决方案 (3分)课程开设基础条件中有目前难以解决的问题，但预期经过努力可以克服 (2分)课程开设基础条件中存在近期无法克服的困难或无法解决的问题 (1分) |
| B课程准备 | B1 教师知识基础与师资情况 | 教师完全能胜任本课程的教学，有开设本课程的经验(4分)教师基本可以胜任，但没有该课程的授课经验(3分)教师目前无法胜任该课程的教学，需要继续学习，主要依靠的校外专家尚未落实(2分)本校无法找到合适的教师担任该课程的教学；校外落实相应的专家也比较困难 (1分) | 课程教学中心 |     大于14分，入列； 12-14分，适当延长准备时间，重新申请；低于12分不入列 |
| B2 教学材料准备情况 | 课程计划完整，成熟，教材或讲义已经可以使用 (4分)课程计划基本完整成熟，教材或讲义等教学材料基本准备完毕 (3分)课程计划还在修改，教材或讲义上处于编写或选择中 (2分)没有完整的课程计划，没有相应的教材或讲义 (1分) |
| B3 教学设计与教学组织准备情况 | 有完整的教学设计与教学安排，有明确且成熟的学生学业成绩评价方案 (4分)教学计划与教学组织安排已经确定但需继续完善；有学生成绩评价办法 (3分)教学计划与教学组织只有初步考虑，学生学业成绩评价正在酝酿中 (2分)没有明确的教学计划与教学组织安排，没有学生成绩评价的办法 (1分) |
| B4 教学设施准备情况 | 教育教学设施已经落实(4分)教育教学设施基本落实，但尚需明确 (3分)教育教学设施有初步打算，但未落实 (2分)教育教学设施仍未安排(1分) |
| C 课程实施 | C1 课堂教学 | 依学校课堂教学评价表进行评价 | 课程教学中心 |   |
| C2 学生对课程实施的评价 | 学生调查对课程评价很高，多数学生愿意向其他同学推荐该课程 (4分)学生调查对课程评价较高，部分学生愿意向同学推荐该课程 (3分)学生调查对课程评价较低，极少学生给出高的评价，极少学生愿意向同学推荐该课程 (2分)学生调查对课程评价很差，而且意见比较一致，没有学生愿意向同学推荐该课程 (1分) |
| C 课程实施 | C4 作业作品 | 作品在设区市及以上评选中获奖或发表于正规刊物 (4分)作业或作品在课程展示时获好评，学生有后续研究的欲望 (3分)作业作品按要求完成并提交(2分)未提交作业或作品 (1分) | 课程教学中心 | 继续开列 修改，重新申请 弃用 |
| C3 学生满意度 | 学生满意度调查表明，85%以上的学生对本课程非常满意和满意 (4分)学生满意度调查表明，70%以上的学生对本课程非常满意和满意，不满意的比例不高于5% (3分)学生满意度调查表明，50%以上学生对本课程非常满意和满意，不满意比例不超过10% (2分)学生满意度调查表明，学生对本课程非常满意和满意的比例低于50%，或不满意的高于10% (1分) |
| C5 同行评价 | 对该课程的总体评价很高 (4分)对该课程的总体评价较好 (3分)对该课程的总体评价一般 (2分)对该课程的总体评价较差 (1分) |
| C6 教师或课程获奖情况 | 课程获评省级及以上优秀校本课程（4分）课程获评市级优秀校本课程（3分） |
| D综合评定 | D1管理部门评价 | 对（一）、（二）、（三）项进行累加总分，认定“优秀”、“合格”、“不合格”课程。（备注：总分60分） | 课程中心 | 评选优秀课程并予以表彰奖励 |

**四、优质校本课程辐射推广：**

优秀校本课程授课教师以微视频方式录制课程，上传学校网络资源平台实现优课示范辐射。

**五、优秀校本课程奖励方案：**

  通过评选活动入选的优秀校本课程，由学校颁发奖状和奖励。